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鉴于公司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不存在可能发生变动的情形，现将原利润分配公告中的相关表述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内容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原因：公司目前正处于成长阶段，同时考虑到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人民群众收入水平不断提高，生活方式随之发生较大变化，本公司所处行业作为民生工程一部分，已经成为人民群众生活消费中不可缺少的部分，当前市场需求空间巨大，为抓住行业发展机遇，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公司需积极组织和调动各项资源，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因此公司发展对资金需求较大。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以更优异的经营业绩来回报广大投资者。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0,660,980.00 元，扣除法定盈余公积 17,066,098.00 元，加上 2020 年初未分配利润 392,867,301.90 元，2020 年期末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金额为 546,462,183.90 元。公司董事会决定拟以 2020 年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48,000,000 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9,680,000.00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2.61%。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466,607.17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39,680,000.00 元，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目前正处于成长阶段，同时考虑到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人民群众收入水平不断提高，生活方式随之发生较大变化，本公司所处行业作为民生工程一部分，已经成为人民群众生活消费中不可缺少的部分，当前市场需求空间巨大，为抓住行业发展机遇，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公司需积极组织和调动各项资源，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因此公司发展对资金需求较大。

（二）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975,090,303.83	1,063,973,236.73	990,210,85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466,607.17	154,719,930.52	143,351,96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4,111,976.87	714,936,102.77	592,754,662.37
资产总额	1,991,142,948.26	967,319,929.92	843,404,654.11

2020年度因为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8.35%，但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13.41%。公司管控风险、夯实基础、成功度过了新冠疫情带来的危机，组织效率、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实际状况，平衡日常经营及战略发展需要，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利益，需留存适当的资金来保障生产经营、扩大公司规模，并提高应对潜在风险的能力，因此公司需要随时保持合理的现金储备水平。

（三）符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现金红利39,68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2.61%，符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中“若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则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30%”的规定。

公司本次股利分配预案能够较好的兼顾股东回报及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继续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及战略发展需求，主要投入到品牌建设、新产品的研发销售，大力拓展现有业务及拓宽新的业务渠道，布局新的市场区域等，以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以更优异的经营业绩来回报广大投资者。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是公司目前正处于扩建新产能、布局新区域、拓展新业务阶段，公司需留存充足的资金以保障生产经营及应对潜在风险的能力，促进稳健经营、高质量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现金分红水平合理，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包括中小股东

在内的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订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决策程序合法、规范，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